股票代码:002772 股票简称:众兴菌业 公告编号:2019-082
债券代码:128026 债券简称:众兴转债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19年07月14日上午在天水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陶军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07月11日以专人递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出席现场会议董事5人,以通讯方式参会董事4人。公司监事以及董事会秘书等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表决结果:通过

为提高全资子公司五洲众兴菌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洲众兴”)资本实力,降低财务风险、优化资源配置及推进项目建设,公司拟以自有资金15,000万元人民币对五洲众兴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五洲众兴注册资本将由8,0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23,000万元,公司仍持有五洲众兴100%股权。

董事会认为:本次增加注册资本有利于增强五洲众兴资本实力,降低财务风险、优化资源配置、有利于推进五洲众兴基地项目建设,提升公司整体的经营效益。本次增资不涉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化,不会对公司当前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3)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票回避

表决结果:通过

为充分满足五洲众兴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公司拟增加对五洲众兴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额度,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为33,500万元人民币(含信用证授信5,500万元)。拟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审通过后的12个月内,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及有效期内,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全权办理相关融资申请、担保合同的签署等。

董事会认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有利于进一步满足五洲众兴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发展规划,且五洲众兴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其贷款用途为项目建设,预期未来经营情况稳定且现金流状况良好,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发展战略。

本次拟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担保不涉及关联交易,且本次担保事项为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无需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4)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票回避

表决结果:通过

董事会提请于2019年07月31日以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五洲众兴申请银行贷款增加担保额度的事项。

《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5)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07月14日

股票代码:002772 股票简称:众兴菌业 公告编号:2019-083
债券代码:128026 债券简称:众兴转债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07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五洲众兴菌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洲众兴”)成立于2018年04月13日,成立时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人民币。为增强五洲众兴资本实力,2018年12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公司以自有资金3,000万元对其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五洲众兴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000万元增加至8,000万元,公司仍持有五洲众兴100%股权。

目前,为提高五洲众兴资本实力,降低财务风险、优化资源配置及推进项目建设,公司拟以自有资金15,000万元对其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五洲众兴注册资本将由8,0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23,000万元,公司仍持有五洲众兴100%股权。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次增资对象的基本情况

1、名称:五洲众兴菌业科技有限公司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成立日期:2018 年 04 月 13 日

4、住所:五河县城南工业园区南环线与创业路交叉口

5、法定代表人:刘亮

6、注册资本:捌仟万圆整

7、营业期限:长期

8、经营范围:食用菌种植、销售;食(药)用菌及有益微生物育种、引种及相关产品的研究和开发;食(药)用菌高效生产工艺及其培养基再利用技术的研究和开发;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五河众兴为全资子公司,截至 2018 年 12月 31日经审计的财务数据为:总资产为 121,099,817.41 元,净资产为49,724,940.25 元,2018 年营业收入为0元,净利润为 -275,059.75 元。截至2019年03月31日,五河众兴未经审计的财务数据为:总资产373,061,706.32元,净资产69,641,350.76元,2019年1-3月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83,589.49元。

二、本次增加注册资本情况

公司拟以自有资金15,000万元对五河众兴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五河众兴注册资本将由8,0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23,000万元,公司仍持有五河众兴100%股权。

三、本次增加注册资本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有利于增强五河众兴资本实力,降低财务风险,优化资源配置,有利于加快五河众兴的基建项目建设,提升公司整体的经营效益。本次增资不涉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化,对公司当前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07月14日

股票代码:002772 股票简称:众兴菌业 公告编号:2019-084
债券代码:128026 债券简称:众兴转债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8年 08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五河众兴菌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河众兴”)提供25,000万元(其中包括:借款20,000万元、信用证授信5,000万元)人民币的担保。《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29)详细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18年12月27日,为充分满足五河众兴项目建设及生产经营所需资金,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为五河众兴增加10,000万元人民币的担保,合计担保额度不超过35,000万元,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截至本公告日,上述担保额度正在使用中,实际使用贷款担保额度25,000万元、使用信用证担保额度4,959.20万元,《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85)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2019-020)详细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

为充分满足五河众兴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公司拟增加对五河众兴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额度,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为33,500万元人民币(含信用证授信5,500万元)。拟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12个月内,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及有效期内,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全权办理相关融资申请、担保合同的签署等。

本次拟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担保不涉及关联交易,且本次担保事项为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无需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名称:五河众兴菌业科技有限公司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成立日期:2018 年 04 月 13 日

4、住所:五河县城南工业园区南环线与创业路交叉口

5、法定代表人:刘亮

6、注册资本:捌仟万圆整

7、营业期限:长期

8、经营范围:食用菌种植、销售;食(药)用菌及有益微生物育种、引种及相关产品的研究和开发;食(药)用菌高效生产工艺及其培养基再利用技术的研究和开发;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五河众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截至 2018 年 12月 31日经审计的财务数据为:总资产为 121,099,817.41 元,净资产为49,724,940.25 元,2018 年营业收入为0元,净利润为 -275,059.75 元。截至2019年03月31日,五河众兴未经审计的财务数据为:总资产373,061,706.32元,净资产69,641,350.76元,2019年1-3月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83,589.49元。

三、本次担保事项的主要内容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公司尚未签署有关担保协议或意向协议,公司全资子公司五河众兴将根据项目建设进度实际需要向银行申请贷款额度,与银行签订借款合同,最终实际担保情况以与银行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将严格依照协议执行子公司相关资金使用情况,严控经营风险及担保风险。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有利于进一步满足五河众兴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发展规划,且五河众兴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其贷款用途为项目建设,预期未来经营情况稳定且现金流状况良好,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发展战略。

五、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外担保金额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进行的担保,无其他对外担保。公司审议的在有效期内的对外担保额度为 181,500万元 (含本次),占公司最近一期 (2018 年) 经审计总资产的44.17%,占公司最近一期(2018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69.00%。

公司实际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72,789.2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18年)经审计总资产的17.71%,占公司最近一期(2018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27.67%,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特此公告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07月14日

股票代码:002772 股票简称:众兴菌业 公告编号:2019-085
债券代码:128026 债券简称:众兴转债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股东大会为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2019年07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日期与时间:2019年07月31日(星期三)下午14:30开始;

2、网络投票日期与时间:2019年07月30日(星期二)-2019年07月31日(星期三),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07月3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07月30日下午15:00至2019年07月31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截至2019年07月25日(星期四,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和行使表决权;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七)会议地点

天水国家农业科技园区(麦积区中滩镇)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议案名称

序号	议案名称
1.00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详细情况请查阅2019年07月15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三)特别强调事项

公司股东既可参与现场投票,也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凭单位出具的法定代表人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卡及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

2019年07月26日(星期五)上午9:00—11:30,下午14:00—16:30

(三)登记地点

天水国家农业科技园区(麦积区中滩镇)公司会议室

(四)登记手续

1、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

2、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将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方式请注明“证券与投资部”收(须在登记时间2019年07月26日前送达公司证券与投资部)。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1、公司地址:天水市麦积区中滩镇天水国家农业科技园区

2、邮政编码:741030

3、电话:0938-2851611

4、传真:0938-2855051

5、联系人:李彦庆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三)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七、备查文件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07月14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772,投票简称:“众兴投票”。

2、议案的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本次所有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3)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07月31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07月30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9年07月31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致: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其行使表决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完毕。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	√			

注:1、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在议案对应的表决意见选项中打“√”,每一议案只能选择“同意”、“反对”、“弃权”三者中的之一,多选、未选、错选、字迹无法辨认的则视为授权委托人对审议事项投弃权票。

2、委托人为自然人的需要股东本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需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字或盖章):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委托人持有股份性质和数量:_____

受托人姓名(签字):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书签署日:_____

国投瑞银顺祥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7月1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投瑞银顺祥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投瑞银顺祥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602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以定期开放方式运作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10月1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
申购日	2019年7月17日——2019年7月23日
赎回日	2019年7月17日——2019年7月23日

2 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根据国投瑞银顺祥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本基金以定期开放方式运作,即以封闭期和开放期相交替的方式运作。本基金第一个开放期的首日为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的3个月后的月度对日,第二个开放期的首日为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的6个月后的月度对日,第三个开放期的首日为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的9个月后的月度对日,以此类推。本基金的每个开放期最长不超过10个工作日。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业务。

本基金第3个封闭期为2019年4月24日至2019年7月16日止。本基金第3次办理申购、赎回业务的开放期为2019年7月17日至2019年7月23日的5个工作日。自2019年7月24日起至2019年10月16日止,为本基金的第4个封闭期,在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赎回业务,也不上市交易。

办理本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开放日为开放期内的每个工作日,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开放期内开放日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相关公告中载明。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 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投资人在销售机构网点首次申购基金份额的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500,000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00,000元(含申购费)。在不低于上述规定的金额下限的前提下,如基金销售机构有不同规定,投资人需同时遵循该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2)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基金份额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 < 100万元	0.80%
100万元≤M < 500万元	0.40%
500万元≤M	0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申购采用全额缴款方式,若申购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未全额到账则申购不成功,若申购不成功或无效,申购款项将退回投资者账户。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投资人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

(4)基金管理人应以交易时间结束前受理有效申购申请的当天作为申购或赎回申请日(T日),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登记机构在T+1日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T日提交的有效申请,投资人可在T+2日后(包括该日)到销售网点柜台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若申购不成功或无效,则申购款项本金退还给投资人。

销售机构对申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申购申请。申购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申购申请及申购份额的确认情况,投资人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

4 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1)投资人赎回基金份额,单笔赎回不得少于500份(如该账户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基金余额不足500份,则必须一次性赎回基金全部份额);若某笔赎回将导致投资人在销售机构托管的基金余额不足500份时,基金管理人有权将投资人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剩余基金份额一次性全部赎回。在不低于上述规定的基金份额下限的前提下,如基金销售机构有不同规定,投资者在销售机构办理涉及上述规则的业务时,需同时遵循该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2)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时间	赎回费率
持有时间少于7日	1.50%
持有时间大于等于7日但少于一个封闭期	0.10%
持有时间满一个封闭期或以上	0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基金份额持有人在赎回基金份额时,基金管理人按“先进先出”的原则,即对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基金份额进行赎回处理时,申购确认日在先的基金份额先赎回,申购确认日在后的基金份额后赎回,以确定所适用的赎回费率。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投资人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赎回费率。

(4)投资人在提交赎回申请时,必须有足够的基金份额余额。基金份额持有人递交赎回申请,赎回成立;登记机构确认赎回时,赎回生效。投资人赎回申请生效后,基金管理人将在T+7日(包括该日)内支付赎回款项。在发生巨额赎回或基金合同载明的其他暂停赎回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的情形时,款项的支付办法参照基金合同有关条款处理。

遇交易所或交易市场数据传输延迟、通讯系统故障、银行数据交换系统故障或其它非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所能控制的因素影响业务处理流程,则赎回款顺延至上述情形消除后的下一个工作日划往基金份额持有人银行账户。

5 基金销售机构

5.1. 直销机构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46层

电话:(0755)83575992 83575993

传真:(0755)82904048 82904007

联系人:杨蔓、贾亚莉

客户服务电话:400-880-6868

公司网站:www.ubssdic.com

6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后,在封闭期内,基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公告一次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净值。

在开放期内,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网站、基金份额发售网点以及其他媒介,披露前一日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7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不向个人投资者公开销售。

(2)2019年7月17日至2019年7月23日为本基金第3个开放期,即在开放期内的每个工作日接受办理本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业务,2019年7月23日15:00以后暂停接受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直至下一个开放期。

(3)根据《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存续期内,发生以下任何一种情形时,本基金合同将终止并进行基金财产清算,且无需召开持有人大会,同时基金管理人应履行相关的监管报告和信息披露程序:

1)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满三年后的对应日,基金资产规模低于2亿元;

2)《基金合同》生效三年后继续存续的,自《基金合同》生效满三年后的基金存续期内,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

(4)本公告仅对本基金第3个开放期办理申购、赎回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ubssdic.com)查阅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资料。投资者还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0-6868)或代销机构咨询电话咨询基金的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投资人申购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425 证券简称:徐工机械 公告编号:2019-43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2. 预计的经营业绩:同向上升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10,000万元 - 240,000万元	盈利:110,403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90.21% - 117.38%	-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2833元 - 0.291元(注1)	盈利:0.1473元

注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需扣除其他权益工具可续债的利息,2019年1-6月份可续债利息预计为12,021.42万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受益于国内固定资产投资稳健增长、“一带一路”国家的基础设施建设需求增加,工程机械行业继续保持增长势头。公司抓住发展机遇,一方面加强企业内部管理水平提升,另一方面深入推进企业转型升级,加快发展步伐,公司品牌价值和品牌影响力大幅提升;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增长,盈利水平大幅提高。

四、其他相关说明

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19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特此公告。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000955 证券简称:欣龙控股 公告编号:2019-042

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9年1月1日—2019年6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600万元—900万元	亏损:2504.14万元
	比上年同期减亏:64.06% -76.04%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111元—0.0167元	亏损:0.0466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和盈利能力分别较上年同期均有所增长,较上年同期大幅减亏,但由于湖北基地和湖南基地的无纺卷材扩建项目正在建设之中,尚未能形成规模经济效益,同时公司加大了研发投入,导致公司2019年上半年业绩处于亏损状态。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期业绩预计由公司计划财务处初步估算得出,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7月 14 日

证券代码:0028970 证券简称:意华股份 公告编号:2019-052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得不动产权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1月与乐清市国土资源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以3,010万元的出让价格取得了坐落于乐清市翁垟街道后盐村、后桥村面积为48,294平方米的工业用地(国有土地使用证编号:乐政国用(2013)第48-1084号、乐政国用(2013)第48-1085号)。该地块的建设项目于2018年12月建设完成,并于2019年4月通过竣工验收。

近日,公司收到乐清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颁发的《不动产权证书》,具体内容如下:

证书编号	浙(2019)乐清市不动产权第0023686号	浙(2019)乐清市不动产权第0023687号
权利人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单独所有
坐落	乐清市翁垟街道意华科技园华星路2号	乐清市翁垟街道意华科技园华星路2号
不动产单元	330382006215GB00893F00010001	330382006215GB00893F00010001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自建房	出让/自建房
用途	工业用地/工业	工业用地/工业
面积	土地使用权面积41680.10㎡/房屋建筑面积73385.34㎡	土地使用权面积6614.33㎡/房屋建筑面积12191.61㎡
使用期限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2063年1月31日止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2063年1月31日止

特此公告。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15日

股票代码:600188 股票简称:兖州煤业 编号:临2019-046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4月19日,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获准注册债务融资工具,有效期2年。有关详情请见日期为2019年5月6日的《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债务融资工具获得注册的公告》。

2019年7月10日,本公司成功发行2019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期发行”),募集资金人民币20亿元,已于2019年7月12日到账。

现将本期发行结果公告如下:

发行要素			
名称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简称	19兖州煤业SCP002
代码	011901531	期限	90日
起息日	2019年7月12日	兑付日	2019年10月10日
计划发行总额	20亿元人民币	实际发行总额	20亿元人民币
发行利率	2.98%	发行价格	100元/百元面值
簿记管理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发行的相关文件请见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

特此公告。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 月14 日

证券代码:000932 股票简称:华菱钢铁 公告编号:2019-64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业绩预告期间:2019年1月1日-2019年6月30日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变动
营业总收入	实现:4,838,000万元至4,848,000万元	实现:4,366,692万元	增长11.06%-11.28%
利润总额	盈利:373,000万元至383,000万元	盈利:446,412万元	下降14.01%-16.26%
净利润	盈利:328,000万元至338,000万元	盈利:426,084万元	下降20.67%-23.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可比口径)	盈利:248,000万元至258,000万元	盈利:343,386万元	下降24.97%-27.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21,000万元至231,000万元		下降32.82%-35.73%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5236元/股至0.5471元/股	盈利:0.8146元/股	下降32.82%-35.73%

注:1、可比口径剔除了六家债转股实施机构阶段性持有子公司华菱湘钢、华菱涟钢和华菱钢管(以下简称“三钢”)股权,导致公司在“三钢”持股比例阶段性下降的影响,即按照2018年同期公司持有“三钢”股权比例计算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重组完成后,“三钢”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将相应增加。

2、2019年6月13日,公司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完毕,即以2018年末总股本3,015,650,025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至4,221,910,035股。因此,本报告期和上年同期基本每股收益均以转增后股本来计算。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19年上半年,公司坚持“做精做强,区域领先”战略,持续